

ECONOMIC HISTORY OF EUROPE

(Complete)

By Knight, Barnes and Flügel

歐洲經濟史

王亞南譯著
夫班乃呂茲次博士士士

世界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印刷

歐洲經濟史（全一冊）

Economic History of Europe

定價大洋三元二角五分

（外埠酌加運費隨費）

Knight Barnes
and Flügel

王亞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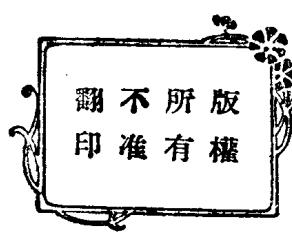
陸高連

世界書局有限公司代表人

上海大連海路

世界書局

版權所有不翻印



發行所

上海及各省

世界書局

著者
譯者
發行者
印出
刷版者

本書負責校對者顧炳章

編者導言

在本書題名頁上，標有三位著者的姓氏。他們的姓氏的順序，是按照其撰述章目的順序，不過略有例外罷了。包括古代與中世的第一編，爲乃特博士（Dr. Knight）的作品，那曾於一九二六年發行單行本，被一般公認爲學識精到的勞作，爲異常精練而明晰的歷史著述。對於那個單行本，我曾作過導言，說『那是關於解答古代史與中世史中特殊問題之最好英文書，而那些特殊問題，則是於研究近代經濟問題，頗關重要的。』我現今仍支持我那種意見。

乃特博士所撰述的各章，雖爲歐洲古代及中世經濟史，但他在着手撰著時，即已打算作爲現在這本巨製的一部；論其性質，那確實有助於當前問題的研究者，而構成以後諸章之簡明的導論。

現代歐洲經濟史，分爲兩個部門，其一是歐洲五百餘年的農業工業商業史，其一是成就現在這種世界之主要動力的經濟組織變遷史。著者關於這兩方面，都權衡輕重，予以適當的敘述。他們所撰著的經濟史——恰好具有歷史所必具的性質——是一列事實之聯續的記錄。不過，那同時又是經濟活動變遷形式的記錄，是社會經濟構造交替的記錄，且是新經濟問題發生的記錄。

把現代歐洲經濟史的記錄，壓縮於一部適當範圍的書中，那會碰到兩種非同小可的困難：第一，對於這時期諸種大變動之主要特徵的解析與着重，應至若何限度；其次，對於異例，特點，乃至一般複雜事象的敘述，應留

若何餘步。從一方面說，現代經濟史的理解，對於現代社會之經濟構造的理解，至關重要，由是這裏便有一種誘惑，使我們把本來複雜的事象，看得簡單了；從另一方面說，材料之過於豐富，和種類之雜與興趣之大，又會使我們在選擇上遇到一種危險，那就是流於瑣碎，把一些不合普通標準的東西載入了。爲要兼顧一般見解及一般見解之修正，使其不相違背，本書各章的初稿都經過精審的訂正。這訂正的工作，雖是委託爲本書寫過幾章的乃特博士，但對於其中所有更動的地方，編者當負全責。

就本書全體看去，我相信，讀者不但會由此得到重要史實的正確知識，且會由此得到歐洲經濟發達之一般見解，那種見解，是不能期諸其他任何載籍的。

楊格(Allyn A. Young)

序　　言

在經濟史的領域內，把這門學問的專家，與這門學問的一般研究者比較起來，那前者是相對的少數了。專家人數過少，勢將大大延遲一般公認見解的傳佈；那些公認見解，在未經簡單而一般有效的方式流播以前，就往往在少數着重經濟學上這個部門的大學中，變爲陳腐的議論。其實，這是無所用其焦慮的，一門學問的生機與進步，大體上，倒可由其初步讀物之迅速變爲陳舊而測知。爲高深讀者撰著一部歐洲經濟史的企圖，已經過去許多年了，所以，也許應該有一部新的來滿足實際的需求，至少在著者們看來是如此的。

歐洲經濟史的領域，是悠遠而廣泛的，要把牠的輪廓，在一部簡短的著作中敍述出來，那主要的問題和不斷會發生的困累，就是在複雜事象的壓縮中，如何才不致失之支離。在時間經過的歷程上，不絕有新的材料出現。有些新的材料，會代替舊材料，引進新論題，或改變對於其他論題的着重。因此，一部精審的概括著作，就得在材料的配佈上，施以若干變革，一方面顧及興趣上的相當變換的需要，另一方面則保持篇幅上必要的節約。照此做去，在適當範圍內，是會反乎以前的常道的。材料豐富之極大煩累，至使我們不能不把一些很好很可徵信的題材，翦除下來，所以，就是當着詳細論述的場合，亦難於介紹任何偏激的新『哲學』。我們三個著者在寫作本書時，多少不免是分離開的，從而要成就一部一般的作品，我們就祇有互相諒解，彼此都無意於建立任何種新的學派。並且，我們沒有一個人想再提起十九世紀德國一羣經濟學者的主張，說歷史可以在這門學科中包

辦一切歷史是須得與經濟學者的其他工具合作的，我們當讓其分途成就各各最適宜的任務。

這部書是成於兩種講義，一是用在烏塔大學（The University of Utah）商業財政科的，一是用在加利福尼亞大學（Th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經濟學系的。選定材料的原則，有意無意的是受着研究經濟學與研究商業的學生的興趣的驅使。我們三個著者都是把自己當作學生的——兩個原是研究經濟學及經濟史，第三者是研究社會史。我們不知道，我們究竟受了以前的講義及出版物的多少影響。比如哈佛大學（The Harvard University）經濟史科根據教授或學生方面的經驗，曾作成了一個關於這門學科的教程的體裁，多年以來，幾乎爲所有美國的專門學校所採取。格伊教授（Prof. Gay）的經濟學參考書第二表（List of References in Economics 2），大體亦堪稱允當，那雖時時經過修改，但在全般體裁上，是每個教師都不能忽視其對於基本研究所提供的綱領的。選擇材料，無疑要求其最有助於歷史背景的理解，而現代經濟現象研究者，要探尋那種選材的聯繫線索，定會把各時代從事商業活動的人們，看爲是時代變動的主動者。然而這僅是一種方便的中心觀念，並不限定全是如此。假若我們要探知中世香賓定期市集（Champagne fairs）時代北歐之貨幣與利息的變動，我們自然會要問到那種市集的風習，是原有的，抑是外來的；那是由誰進行，爲何進行，其結果如何。

要注意商業發達的主要源流，如其由近東（The Near East）到歐洲地中海岸，更由地中海岸北向，我們決不難發現其拓展的痕跡。地方專業的趨勢，盛行於近世探尋時代初期，而遠在十字軍興的當時，即已漸形顯著。在那個大時代的西班牙與葡萄牙的商業，與意大利的舊中心城市，荷蘭諸國乃至德意志，保有密切的關聯。

荷蘭與法蘭西的興起，確與其過去有關。在十八世紀中葉，英國的商業與財政的組織，都與法蘭西或荷蘭不相上下。二十五年以前，一般的傾向，皆認英國是產業革命的唯一發祥地，但現在這種信念略微改變了。有幾位學者，看見有層出不窮的證據，證明十八世紀五十年代的法國商工業組織，不較大不列顛諸島為有遜色，就覺得迷惑。

這把英國視為產業革命之唯一發祥地的神祕，大體是由於早期關於產業革命之歷史記載的錯誤，熱心家忘記了商工業間常有緊密聯繫，當其論究工業時，乃過於看重工業本身。對於十九世紀以後的某種工業上的改革，他們祇求其原因於若干機械的發明，在他們看來，機械就是這種大運動的種子。這是頗動人的，但同時有掩昧事實的趨勢：不知道種子還有父母，種子在一切環境下不會同樣生長。到現在，一般都公認約在一七五〇年以後一世紀，商業早經失卻其舊時對工業的優勢了。由是，寫一部產業革命的純粹工業史，勢將掩昧起初商業生活的主要源泉；同時，僅僅沿着商業發達的歷程，而向前觀察，那又不免使我們惹起反對方面的錯誤，即不肯承認『產業革命』這個語辭有任何意義。論述我們這時代的理想方法，像論述其他任何時代的理想方法一樣，要同時從這兩端出發，一方面努力探尋那些在起初頗為顯著的原動力的歸宿，同時並探尋那些到後來方始顯現的原動力的根源。現代歷史之所以常常是令人失望，這就是一個原因。在現在的場合，我們沒有『今後時代』(After period)的限制。以歷史家自命者，除了僅從一方面着手現代世界之論述外，還有事實遺積的妨礙；在那些事實中，現在看似湮沒不彰者，說不定有永恆的價值；日常以特大字登於報章前列者，十九在十年內就會被人忘記。無論就那點說，歷史決不能看為是對於一件短視的業作的工具。

要簡潔的論述一個長的時期，那除了對於較遼遠事實祇給予極少極少的篇幅外，再也沒有一般可循的準則。所謂實際選擇法(*A practical method of selection*)，就是把我們對於各種情形下的記錄，除去其中於次代情形無關宏旨的大部分。這種方法，雖有很多顯著的好處——並且，一個普通讀物還必須如此，但那亦有一種缺陷，即缺少完全而公正的記錄。特我們要求完全而公正，顯明的，須就每一場合，把失敗與成功並列起來。但這種工作太專門了，太單調了。要這樣做，所需篇幅必甚大，普通讀物沒有那所要求的二十分之一的篇幅。任何發凡論著的作者，如果使他的讀者們相信，他那論著可以代替專門與精密研究的工作，那實是一種犯罪。我們的企圖，是鼓勵研究，而不是阻撓研究，對於我們涉及了的每個論題，都任人公開去研究。

本書的底稿，有幾部分曾經由許多學者批閱過，或者，由他們提出許多問題，花費時間討論過，他們的姓氏雖都沒有列入，但盼望不要以爲那是不知感激的表示。愛芬斯教授(Prof. Austin P. Evans)批閱並評論過中世部分的初稿。北加洛利拉大學(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教授柯爾德威爾(Wallace E. Caldwell)批閱過古代各章的底稿，並且，這兩部分所有的貢獻，大體上，不能不說是由於他的批評。至本書的編者楊格教授的評議，那都是頗費過考究的。因篇幅的限制，我們應對其他許多匡助者表示歉意，並且，爲了減輕既經提到的諸位的責任，我們無妨承認，我們並未常常遵循他們的啓示。

序

亞南譯乃特歐洲經濟史，歷時一年餘，至第二篇第十一章，將出國，囑我將未譯的四章續完。我把它譯完了，乃爲之序。

書洪範八政，一曰食，二曰貨。漢書傳敍亦云：「厥初生民，食貨爲先。」這樣看，經濟的問題，並不是自古以來就爲人所輕視的。徒以歷來士大夫奉傳統的儒家思想，諱言利，經濟的歷史，纔幾乎沒有人過問。

鴉片戰爭終於把中國舊思想的堡壘摧毁了，國人始漸覺有講求富國策的必要。經濟上種種新的設施，先後模仿着成立了。斯密的偉大著作，亦很典雅的譯成了漢文。但當時的人都把這些當作「危敗之後」的救亡策，學的研究是談不上的。斯密雖處處告訴人有研究經濟史的必要，但這種研究迄未能發達。

在我國，經濟史研究的發達，嚴格說，是唯物史觀思想流入以後的事。按照唯物史觀的說明，適合於物質生產力一定發展階段的生產關係的總和，是法律政治與思想那種種上層建築的真基礎；前者的變化，會使後者或遠或徐的發生變化；所以，社會的意識形態，須由物質生活的矛盾，由社會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之現實的衝突來解釋。這種思想，以最大的衝動力，要取一切舊有的思想而代之。在這種思想的衝動下，經濟史的研究能爲人所深深注意，乃是當然的。

人類社會歷史的進行，有一定的法則與順序，這已經成爲一個沒有疑問的真理。因爲歷史是循多方面進

行的雜多的事實之系統的記載與說明，所以歷史研究者應具有一種確定的歷史哲學，亦是人所共知的。祇知搜集事實而不能探明歷史上各種事實的關係的人，嚴格說，不能說是真正的歷史家。

但我不是說，這種搜集者，對於歷史的研究，是沒有貢獻的。他們的功績，和歷史哲學家的功績是一樣的。我不過說，他們若能具有一種歷史哲學來貫通那零碎的歷史事實，他們所能有的成功，必較大於他們現今所有的。

不僅如此。我還覺得，一個沒有公式的內容，從許多方面看，都比一個沒有內容的公式更有價值。自唯物史觀的經濟進化的公式輸進以來，研究者們太注意公式了。他們把經濟現象看得太單純了，把經濟的發展看得太機械了。似乎經濟史研究的工作，就止於套現成的公式，而表面上與公式不相容的事實是無須過問的。這是一個何等重大的誤謬。不幸，這個重大的誤謬，便發現於我們以求真為職志的人中間。中國經濟史的研究尙不能有可觀的成績，固由於研究時間的短促，但套公式的習慣不除，研究的成績決不會有可觀的一日。我們應注意公式，尤應注意表面上與公式不能相容的事實。合於真理的公式，必能合於事實。注意表面上不與公式相容的事實，不是背叛公式，其結果乃是加強公式的力量。

總之，無論作為思想的根據抑當作未來行動的方針，經濟史的研究都是重要的。任何一種學問的目的，皆在於使表面上無關係的事實關聯起來，使表面上不聯貫的事實聯貫起來。經濟史的研究的目的，亦是這樣。一種確定的歷史哲學，進言之一種有概括性的歷史進化觀，當作貫通歷史事實使它們發生關係的手段，是必要的。

的。但我們直接所求於歷史的，不是這種手段，而是歷史的本身。我們若以歷史爲預料未來的手段，歷史哲學便不過是手段的手段。

像著者序中所自白，這部歐洲經濟史的目的，不在於介紹任何一種根本新的哲學。著者雖承認歷史的連續性，知道工具是進步最重要的動力，大體說來，不能說是沒有歷史哲學，但本書最重要的特色，還是對於數千年以至今日歐洲經濟生活上的事實，有扼要而精密的敍述。

『他山之石，可以攻玉。』這部歐洲經濟史，對於以不同方法研究中國經濟史的學者，或不止有僅小的幫助罷！

郭大力 一九三四年十二月

目 次

第一編 古代與中世.....一

- | | | |
|-----|------------------|-----|
| 第一章 | 歐洲經濟生活之基礎..... | 一 |
| 第二章 | 羅馬的經濟生活..... | 五四 |
| 第三章 | 中世紀之歐洲地中海沿岸..... | 八三 |
| 第四章 | 北歐經濟之勃興..... | 一二九 |
| 第五章 | 莊園..... | 一六一 |
| 第六章 | 中世紀之北歐商工業..... | 一九七 |

第二編 現代.....一五三

- | | | |
|-----|--------------|-----|
| 第一章 | 歐洲擴大之開始..... | 一五三 |
| 第二章 | 商業革命..... | 二九二 |
| 第三章 | 產業革命..... | 三四〇 |

第四章	工廠制度	三七五
第五章	一八〇〇年以後的英國農業發展	四三三
第六章	一八〇〇年以後的德意志農業發展	四五六
第七章	一七八九年以後的法國農業發展	四七六
第八章	一八〇〇年以後的英國工業發展	四九四
第九章	一八〇〇年以後的德意志工業發展	五二五
第十章	大革命以後之法國工業	五七〇
第十一章	一八〇〇年以後之英法德三國商業的發展	六〇八
第十二章	工商業之聯合	六四一
第十三章	西歐其他國家	六六六
第十四章	歐洲東南部	七〇五
第十五章	俄羅斯	七三六

第一編 古代與中世

第一章 歐洲經濟生活之基礎

經濟史 我們解析諸般問題所用之歷史法，就是探究過去，尋出決定那些問題發展歷程之諸種原動力。人類文化之積累甚緩，而其在短時期之變化極微，所以特別適於用歷史法來研究。就是當前為適應新環境而行的種種改革，那亦與我們由過去承續下來的主要文物制度，緊密關聯，改革云云，不過是就已有者加以修正罷了。歷史原本就是我們積累起來的思想、制度、工具、貨品之記錄。

由過去積累的思想當中，有許多與經濟生活無直接關係。經濟史家把這些委之於從事思想及文化的著述者。他的主要工作，是探究人類謀生之組織與技能的發展，至若藝術與政治的發達情形，那是要在直接而顯明的影響其主要工作的限內，方始論到的。不過，我們須牢記一點：生活（A living）這個語辭，因人因時因地而異其意義。在物品的種類與數量上，一個人日常消費的，他看見別人消費的，或依其自己消費及看見他人消費的經驗，而設想要消費的，都各各不同。

如其沒有變動發生，我們的文物制度，將常在產生這些文物制度之同一環境下運行。那一來，歷史就沒有何等必要了。反之，一種突變，或一種澈底的變動——如其這有可能的話——勢將切斷我們與過去的聯絡，致

使歷史沒有何等用處。然而事實都不是如此。事實上，小的不完全的變動，是繼續的發生着；而我們每天所見的古舊社會機構，都是數千年演化來。我們經歷相當時間所成就的若干改革，必得與那些遺留下來，而尚在作用的舊的機構相調協，並且，要理解那舊的機構，我們祇有藉助於那機構所由產生，然一部分已歸消滅的環境。我們現在所能做的，要受限制於過去許可我們做的，這種限制，就是所謂『歷史之聯鎖』（Continuity of his-story）的產物。

發生什麼，或能發生什麼，那都要看已經發生了什麼。那怕是想像罷，我們所想及的任何事，至少，當與我們已經知道，已經看見過的，有一點疏遠的關聯。一個原始的野蠻人，就令他稟賦有兩倍愛笛生（Edison）的智力，他亦決不會發明留聲機或電光。因為他的環境不能對他有所啓示。耕犁原是一種頗簡單的農具，但不是那種社會已有了墾植，有了適於使用那種農具的牲畜，那亦斷然不會發明出來。

進步 在過去數年間，進步一語的全概念，早為許多哲學家解釋得索權而漠然不定了。但以此語指明那由人類精神促成的社會發展，（別於單純的生物進化）仍是非常便當的。人類能運用思考，能使用器具，與其他生物比較，人類心靈是複雜而機變，而且能以更錯綜的方法，把更多的單位會通。牠有一種奇妙的性能，藉着時間與空間，確確實實的處分事物——那怕實際並無其事，牠亦得離開實境，由幻想聯成一些新的境界。

其他一般動物不然。動物是為事物所驅使。祇會作某種定式的學習。其動作全無目的，一味趨就快樂，避離痛苦。人類的本能，雖亦是好逸惡勞的，但他的想像，卻敦促他嘗試痛苦的經驗，以期達到一個完全新的目的。其結果，他的實驗所得，就與動物之被動的，無目的的『嘗試錯誤』之摸索，大有出入了。不但如此，因為他具有一

種分析事理的性能，對於行之成功的事體，自會繼續；對於行之失敗的事體，自會避免。又因為他具有與其同胞交通的優越手段，和較勝於動物的模仿本能，所以為少數人所成就的有關幸福的發明，就頗容易傳遞於全體，一面傳播，一面保存。這樣，人類社會的變動，就遠較動物羣為迅速了。進步一語的意譯，可說是『向前移動』(Moving forward)。在實際歷史上的『向前』，就是加大對於自然的控制，增進組織上的錯綜，並加多能使土地供養他們的人口。

在使用勞動剩餘上，人類早就表現了他自己的智慧，像松鼠之儲藏剩餘或蜜蜂之分殖，都不能與人類相較量。粗糙的武器或器具，那可說是這種勞動剩餘或『資本』之最原始的形態。在先，那並不是由人手所作成，僅是由人類所選擇——選擇硬棒或尖石——既經選定後，乃一而再，再而三的使用。猴是最有智慧的動物，牠憑一時的需要，也會拾起一根棒，一個椰子，但如果牠沒有經由人類腦筋的訓練，牠是立刻就要丟掉的。人類為適應各種特殊的需要，他把諸般器具或武器，都施以矯造，就這樣，他對於征服，對於儲積，對於組織，乃成就了可驚的業績。人類的手，就是無數特殊器具的柄。有些，如像長矛，如擲棒，如開弓，都是延長手的伸度，其他，則是集中其全部精力與機變於一點。腦又以無數的工具給手，於是，本來在一個時候祇能使用一種工具的手，就因有腦之故，變成了一百隻特殊的手了。

語言對於人類的種種創建，所關至鉅。那可以說是增進組織之效率與體制的工具。人類關於好惡，乃至時空之類的關係的判斷，都整約而為語言。他不像動物那樣，動物以喇叭似的呼叫，為其本能的爭鬭或攻擊的表示，而人類則對於這類動作或其他動作，都能藉語言或姿勢，詳細表達其在一定時空上實現的意圖。這樣，一種

完全新的協同動作，就有可能了。在人類未有文學紀載以前——就人類史之漫漫長期而論，那個時期，儼如昨日——語言已產出了人類組織之成果，我們稱之為文明的結合。這種結合，開始似見於西部亞細亞或尼羅河流域。而這些地域在能實現此類結合之前，武器與器具亦有相當發達，人類最惡的敵人，有些已被征服或消滅，動物植物亦早開始由人所養，由人所植了。「文明化」(Civilized)一語，暗示政治組織進入國家階級，特國家之成立，大有賴於一定限度的經濟組織，有如生產物之運輸交換，乃至賦稅制度等等。

人與自然 要把這新的具有思考且能使用工具的人類，與其餘自然品類之關係，弄個明白，我們必須回想到人類智慧尚未施其作用的境界。在那種境界中，每種生存方式所能養活的種類，乃受限制於食物的供給和與其他對敵物的競爭。大樹的繁生，一視其能獲得所需的適宜土壤，與適度陽光，此外，並要能避免那些吸食其細胞組織的寄生物。較小的樹和其他植物，則相與競取那些餘剩的陽光與肥壤，為避免動物的侵害，牠們有較好的保護機能，如苦味和刺之類。鼠之繁衍，是看牠避鷹的能力如何，而鷹之增殖，又看牠捕鼠的能力如何。任何種類的動物，一方面是受着以牠為食物的動物數所限制，另一方面又是受着牠所視為食物的動植物的數量的限制。至若獲取食物與避免仇敵的方式，有的用強力，有的賴敏捷，有的作呼喊，更有的裝假眠。而其結果，卻是達到數目之確切的平衡。

人類也參加了這樣生存競爭的舞臺，並且，也完全樹立了以前人食食人之相抵的平衡。為什麼呢？要探求其究竟，我們必須除去在那種環境下——有許多年代蓄積的經驗——文明人將怎樣活動的看法。原始人應付他們的環境的做法，頗與我們不同。起初，他們在實際上簡直是反抗一切其他的生物。他們與那些威脅其生